唐山市生态环境局遵化市分局

2024 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我市“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深入贯彻落实关于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进一步规范“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切实提升监管效能，按照《2024 年唐山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以及遵化市“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思路及目标

（一）强化联合抽查，减少检查频次。加强部门内部与部门之间协调联动，不断提升联合抽查覆盖面和占比率，进一步提升联合抽查的有效性和震慑力。

（二）精准分级分类，实施差异化监管。持续完善企业信用风险差异化管理机制，通过设定差别化抽查比例，实现监管资源合理配置和监管公平公正，进一步提升监管效能。

（三）运用科技手段，做到精准监管。坚持依法执法、精准执法、高效执法、服务执法，充分运用非现场监管手段，实现对违法线索的远程锁定、精准核查，进一步减少现场检查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干扰。

二、重点工作任务

（一）动态调整“两库一单”。依托省厅双随机抽查系统和省双随机监管平台，动态调整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确保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应纳尽纳”，根据省厅公开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结合本级“三定方案”、权责清单、“互联网+监管”事项清单等，及时制定本级事项清单，并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的立改废释情况和监管职能变化情况实施动态调整，调整后及时在本级部门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

（二）持续强化联合监管。进一步完善内部联合抽查和部门联合抽查工作机制，以全市“一业一查”部门联合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为指导，以科学合理有效联合为前提，结合本地监管实际，在兼顾成本与效能的前提下，持续加大联合随机抽查频次，使联合抽查成为日常监管的主要方式。各分局确保每季度内部联合抽查数量占抽查总数量的比例不低于 35%，并按照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积极开展和配合部门联合抽查工作，切实压缩涉企检查数量，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

（三）落实分级分类监管。结合排污许可管理类别、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生态环境管理需要等因素，按照目前检查对象分类条件，将检查对象分为特殊监管对象、重点监管对象、一般监管对象 3 类。重点监管对象指定条件与特殊监管对象或一般监管对象指定条件相冲突的，应分别以特殊监管对象和一般监管对象的指定条件为准。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相结合，运用信用风险分级分类开展的抽查次数占抽查企业总次数的比例不低于 85%，不断提升随机抽查的靶向性和精准性。

（四）着力提升监管效能。统筹日常监管和专项行动，采用定向抽查和不定向抽查的形式开展随机抽查工作，原则上不提前设定范围条件，并根据随机抽查对象特点和随机抽查检查内容等，合理确定抽查方式。充分运用结合多种非现场监管手段，进一步加强数据综合分析研判，对疑似生态环境违法违规问题及时预警、推送线索，推动监管关口前移，在预判式监管上创新突破。

（五）分类确定抽查频次。重点监管对象：每季度至少对本行政区域内 25%的重点监管对象进行抽查。特殊监管对象：每季度至少对本行政区域内 50%的特殊监管对象进行抽查。一般监管对象：对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企业采用非现场监管方式进行日常监管，每季度实现全覆盖；对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外的一般监管对象，每季度至少检查 3%。

（六）规范随机抽查程序。认真落实《随机抽查工作规范-河北省地方标准》，严格规范随机抽查工作程序，提高“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化、标准化水平。健全随机抽查后续处置机制，规范问题线索的转办、移交等工作，依法定程序及时移交有处置权限的机构和相关部门，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实现随机抽查监管闭环。加强随机抽查结果运用，加大对抽查发现的违法失信行为的信用惩戒力度，将其纳入主体的信用记录，实施联合惩戒，增强随机抽查的震慑力。

（七）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各分局要认真总结随机抽查工作经验，将好经验、好做法固化为制度机制，不断提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整体水平。加大宣传报道力度，积极开展“服务式”监管，在实地检查中宣讲政策、答疑解惑，不断增强企业、社会对双随机抽查监管方式的认知度，提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社会影响力和公众知晓度。加大监管执法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监管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实现随机抽查工作规范有序、抽查结果认定统一。

三、保障措施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局主要领导为组长，执法机构负责人为副组长，相关业务科（队）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完善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细化工作目标和推进举措，确保全年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做出积极贡献。

（二）增强责任意识，认真履职尽责。认真落实主体责任，积极主动开展工作，严禁随机抽查走过场、结果录入不规范、信息公开不及时等现象，特别是在内部联合抽查和部门联合抽查中，要相互支持、密切配合、协同促进，切实提高联合抽查工作效能。

（三）强化宣传培训，提升业务水平。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及时梳理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好案例，通过电视广播、报纸、新媒体等途径进行大力推广宣传，提升"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的社会影响力。在现场检查过程中，要提升服务意识，主动宣讲政策，及时发现问题，认真答疑解惑，让企业感受到执法检查的力度和温度。加强随机抽查业务培训，组织现场教学，着力提升执法人员业务能力。

 2024年3月7日